

2023年梁实秋鸟的读后感(优质9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一

(十)远交近攻(9)

明张鼎思《瑯琊代醉编》有一段记载：“刘器之待制对客多默坐，往往不交一谈，至于终日。客意甚倦，或谓去，辄不听，至留之再三。有问之者，曰：‘人能终日危坐，而不欠伸欹侧，盖百无一二，其能之者必贵人也。’以其言试之，人皆验。”可见对客默坐之事，过去亦不乏其例。不过所谓“主贵”之说，倒颇耐人寻味，所谓贵，一定要有一副高不可攀的神情，纵然不拒人千里之外，至少也要令人生莫测高深之感，所以处大居贵之士多半有一种特殊的本领，两眼望天，面部无表情，纵然你问他一句话，他也能听若无闻，不置可否。这样的人，如何能不贵？因为深沉的外貌，正好掩饰内部的空虚，这样的人最宜于摆在庙堂之上。《孔子家语》明明地写着，孔子“入太祖后稷之庙，庙堂右阶之前有金人焉，三缄其口，而铭其背曰：‘古之慎言人也。’”这庙堂右阶的金人，不是为市井细民作榜样的。

蹇谔之臣，骨鲠在喉，一吐为快，其实他是根本负有诤谏之责，并不是图一时之快。鸡鸣犬吠，各有所司，若有言官而箝口结舌，宁不有愧于鸡犬？至于一般的仁人君子，没有不愤世忧时的，其中大部分闷默无言，但有间或也有“宁鸣而死，不默而生”的人，这样的人可使当世的人为之感喟，为之击节，他不能全名养寿，他只能在将来历史上享受他应得的清

誉罢了。在有“不发言的自由”的时候而甘愿放弃这一项自由，这也是个人的自由。在如今这个时代，沉默是最后的一项自由。

有道之士，对于尘劳烦恼早已不放在心上，自然更能欣赏沉默的境界。这种沉默，不是话到嘴边再咽下去，是根本没话可说，所谓“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世尊在灵山会上，拈花示众，众皆寂然，唯迦叶破颜微笑，这会心微笑胜似千言万语。莲池大师说得好：“世间醞醞醇醴，藏而弥久而弥美者，皆繇封锢牢密不泄气故。古人云，‘二十年不开口说话，向后佛也奈何你不得。’旨哉言乎！”二十年不开口说话，也许要把口闷臭，但是语言道断之后，性水澄清，心珠自现，没有饶舌的必要。基督教carthusian教派也是以沉默静居为修行法门，经常彼此不许说话。“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庄子说：“吾安得夫忘言之人，而与之言哉？”现在想找真正懂得沉默的朋友，也不容易了。

寂寞

寂寞是一种清福。我在小小的书斋里，焚起一炉香，袅袅的一缕烟线笔直地上升，一直戳到顶棚，好像屋里的空气是绝对的静止，我的呼吸都没有搅动出一点波澜似的。我独自暗暗地望着那条烟线发怔。屋外庭院中的紫丁香还带着不少嫣红焦黄的叶子，枯叶乱枝的声响可以很清晰地听到，先是一小声清脆的折断声，然后是撞击着枝干的磕碰声，最后是落到空阶上的拍打声。这时节，我感到了寂寞。在这寂寞中我意识到了我自己的存在——片刻的孤立的存在。这种境界并不太易得，与环境有关，但更与心境有关。寂寞不一定要到深山大泽里去寻求，只要内心清净，随便在市廛里，陋巷里，都可以感觉到一种空灵悠逸的境界，所谓“心远地自偏”是也。在这种境界中，我们可以在想象中翱翔，跳出尘世的渣滓，与古人同游。所以我说，寂寞是一种清福。

在礼拜堂里我也有过同样的经验。在伟大庄严的教堂里，从彩画玻璃窗透进一股不很明亮的光线，沉重的琴声好像是把人的心都洗淘了一番似的，我感到了我自己的渺小。这渺小的感觉便是我意识到我自己存在的明证。因为平常连这一点渺点渺之感都不会有的！

我的朋友萧丽先生卜居在广济寺里，据他告诉我，在最近一个夜晚，月光皎洁，天空如洗，他独自踱出僧房，立在大雄宝殿的石阶上，翘首四望，月色是那样的晶明，蓊郁的树是那样的静止，寺院是那样的肃穆，他忽然顿有所悟，悟到永恒，悟到自我的渺小，悟到四大皆空的境界。我相信一个人常有这样的经验，他的胸襟自然豁达辽阔。

但是寂寞的清福是不容易长久享受的。它只是一瞬间的存在。世界有太多的东西不时的提醒我们，提醒我们一件煞风景的事实：我们的两只脚是踏在地上的呀！一只苍蝇撞在玻璃窗上挣扎不出，一声“老爷太太可怜可怜我这个瞎子罢”，都可以使我们从寂寞中间一头栽出去，栽到苦恼烦躁的漩涡里去。至于“催租吏”一类的东西打上门来，或是“石壕吏”之类的东西半夜捉人，其足以使人败兴生气，就更不待言了。这还是外界的感触，如果自己的内心先六根不净，随时都意马心猿，则虽处在最寂寞的境地里，他也是慌成一片忙成一团，六神无主，暴躁如雷，他永远不得享受寂寞的清福。

如此说来，所谓寂寞不即是一种唯心论，一种逃避现实的现象么？也可以说是。一个高韬隐遁的人，在从前的社会里还可以存在，而且还颇受人敬重，在现在的社会里是绝对的不可能。现在似乎只有两种类型的人了，一是在现实的泥濘中打转的人，一是偶然也从泥濘中昂起头来喘口气的人。寂寞便是供人喘息的几口新空气。喘几口气之后还得耐心地低头钻进泥濘里去。所以我对于能够昂首物外的举动并不愿再多苛责。逃避现实，如果现实真能逃避，吾寤寐以求之！有过静坐经验的人该知道，最初努力把握着自己的心，叫它什么也不想，而是多么困难的事！那是强迫自己入于寂寞的手段，所谓

参禅入定完全属于此类。我所赞美的寂寞，稍异于是。我所谓的寂寞，是随缘偶得，无需强求，一霎间的妙悟也不嫌短，失掉了也不必怅惘。但是我有一刻寂寞，我要好好地享受它。

(原载1947年11月30日《益世报·星期小品》第二十期，署名紫华)

敬老

重九那一天，报纸上嚷嚷说要敬老。我记得前几年敬老还有仪式，许多七老八十的人被邀请到大会堂，于敬聆官长致词之后，各得大碗面一碗，呼噜呼噜地当众表演吃面。在某一年，其中有某一位老者，不知是临面欢忻兴奋过度，还是饥火烧肠奋不顾身，竟白眼一翻当场噎死。从此敬老之面因噎废食，改为亲民之官致送礼品。根据《礼记·曲礼》，“七十曰老”，我们这个市里七十以上的达一万七千多位，所以市长纡尊降贵亲自登门送礼致敬的则限于年在百龄以上之人瑞，所以表示殊荣。

重九很快地过去，报纸忙着嚷嚷别的节日，谁还能天天敬老？一年一度，适可而止。敬老之事我已淡忘，有一天里干事先生亲自骑着脚踏车送来纸匣装着的饭碗一对，说明这是赠给拙荆的，不错，她今年七十，我还不够资格，我须到明年才能领受饭碗。我接过纸匣。手上并不觉得沉甸甸，知非金碗，当即放心收下。里干事先生掉头而去，我看他脚踏车上后面一大纸箱，里面至少有几十匣饭碗。

(十) 远交近攻(10)

这一对饭碗，白白净净，光光溜溜，碗口好像微有起伏不平之状，碗底有英文字样，细辨之则为chilongchina[]显然是准备外销或已外销而又被退回的国货。是国货我就喜欢。碗上有两丛兰花，像郑思肖画的露根兰花一一不，不是兰花，是稻谷，所谓嘉禾。碗上朱笔写着“五十九年老人节纪念，台

北市长高玉树敬赠”。我把玩了一阵，实在舍不得天天捧着使用，只好放在柜橱里什袭藏之。

饭碗当然是以纯金制者为最有分量，但是瓷质饭碗也就足够成为吉祥的象征。民以食为天，人最怕的就是没有饭吃，尤其是怕老来没有饭吃。饭碗是吃饭的家伙，先有了饭碗然后才可以进一步往里面装饭。若能把两碗饭装在一只碗里，高高的，凸凸的，吃起来碰鼻头，四川人所谓的“帽儿头”，那是人生最高境界。即或碗内常空，或只能装到几分满，令人吃不饱饿不死，也能给人带来一份职业清高的美誉。多少人栖栖皇皇地找饭碗，多少人蝇营狗苟地谋求饭碗，又有多少人战战兢兢地唯恐打破饭碗！

老年饱经世变，与人无争，只希望平平安安地有碗饭吃，就心满意足，所以在这时节送上饭碗一对，实在等于是善颂善祷，努力加餐饭，适合国情之至。

敬老尊贤四个字是常连用的，其实老未必皆贤，老而不死者比比皆是，贤亦未必皆老，不幸短命死矣的人亦实繁有徒，唯有老而且贤，贤而且老，才真值得受人尊敬。

这种事，大家都宁愿睁一眼闭一眼，不欲苦追求。

百龄人瑞，年年有人拜访，叩问的大率是养生之术，不及其他。可以说是纯敬老。

守时

《史记》五十五留侯世家，记载圯上老人授书张良的故事，甚为生动：“后五日平明，与我会此。良因怪之，跪曰：‘诺。’五日平明，良往，父已先至，怒曰：‘与老人期，后何也？’去曰：‘后五日早会。’五日鸡鸣，良往，父又先在，复怒曰：‘后何也？’去曰：‘后五日复早来。’五日良夜未半往。有顷，父亦来，喜曰：‘当如是。’”

老人与良约会三次。第一次平明为期，平明就是天刚亮，语义相当含糊，天亮到什么程度才算是平明，本难确定。“东方未明”是一阶段，“东方未晞”，又是一阶段，等到东方天际泛鱼肚色则又是一阶段。良平明往，未落日出之后，就不算是迟到。老人发什么脾气？说什么“与老人期”之倚老卖老的话？第二次约，时间更不明确，只说早一点去。良鸡鸣往，“鸡既鸣矣”，就是天明以前的一刹那，事实上已经提早到达，还嫌太晚。第三次良夜未半往，夜未半即是午夜以前，这一次才满老人意。既然如此，为什么不早明说，虽然这是老人有意测验年轻人的耐性，但也不必这样蛮不讲理的折磨人。有人问我，假如遇见这样的一个老人作何感想，我说我愿效禅师的说法：“大喝一声，一棒打杀！”

黄石公的故事是神话。不过守时却是古往今来文明社会共有的一个重要的道德信念。远古的时候问题简单，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根本没有精确的时间观念，而且人与人要约的事恐怕也不太多。《易·系辞》所谓“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不失为大家在时间上共立的一个标准，晚近的庙会市集，也还各有其约定俗成的时期规格。自从有了漏刻，分昼夜为百刻，一天之内才算有正确时间可资遵循。周有挈壶氏，自唐至清有掣壶正，是专管时间的官员。沙漏较晚，制在元朝。到了近年，也还有放午炮之说。

现代的准确计时之器，如钟表之类，则是明季的舶来品，“明万历二十八年，大西洋人利玛窦来献自鸣钟”（《续通考·乐考》），嗣后自鸣钟在国内就大行其道。我小时候在三贝子花园畅观楼内，尚及见清朝洋人所贡各式各样的自鸣钟，金光灿烂，洋洋大观。在民间几乎家家案上正中央都有一架自鸣钟，用一把钥匙上弦，昼夜按时刻丁丁当当的响。外国人家墙上常见的鹧鸪钟，一只小鸟从一个小门跳出来报时，在国内尚比较少见。好像我们老一辈的中国人特别喜爱钟表，除了背心上特缝好几个小衣袋专放怀表之外，比较富裕人家墙上还常有一个硬木螺钿玻璃门的表柜，里面挂着二

三十只形形色色的表，金的、银的、景泰蓝的、闷壳的，甚至背面壳里藏有活动秘戏图的，非如此不足以饯其收藏癖。至于如今的手表(实际是腕表)则高官大贾以至贩夫走卒无不备有一只了。

普遍的有了计时的工具，若是大家不知守时，又有何用?普通的衙门机关之类都订有办公时间，假如说是八点开始，到时候去看看，就会知道那是怎么一回事。大抵较低级的人员比较最守时，虽然其中难免有几位忙着在办事桌上吃豆浆油条。首长及高级人员大概就姗姗来迟了，他们还有一套理由，只有到了十点左右办稿拟稿逐层旅行的公文才能到达他们手里，早去了没有用。至于下班的时间，则大家多半知道守时，眼巴巴的望着时钟，谁也不甘落后。

和民众接触最频繁的莫过于银行邮局，可是在门前逡巡好久，进门烧头柱香的顾客不见得立刻就能受理，往往还要伫候一阵子，因为柜台后面的先生小姐可能很忙，忙着打开保险柜，忙着搬运文件，忙着清理卡片，忙着数钞票，忙着调整戳印，甚至于忙着泡茶，件件都需要时间。顾客们要少安毋躁。

朋友宴客，有一两位照例迟到，一碟瓜子大家都快磕完了，主人急得团团转，而那一两位客偏不来。按说“后至者诛”才是正理，但是后至者往往正是主客或是贵宾，所以必须虚上席以待。旧日戏园演戏，只有两盏汽油灯为照明之具，等到名角出台亮相，则几十盏电灯一齐照耀，声势非凡。有迟到之癖的客人大概是以名角自居，迟到之后不觉得歉然，反倒有得色。而迟到的人可能还要早退，表示另有一处要应酬，也许只是虚晃一招，实际是回家吃碗蛋炒饭。

守时不是容易事，要精神总动员。要不要先整其衣冠，要不要携带什么，要不要预计途中有多少红灯，都要通过大脑盘算一下。迟到固然不好，早到亦非万全之策，早到给自己找烦恼，有时候也给别人以不必要的窘。黄石公那段故事是例外，不足为训。记得莎士比亚有一句戏词：“赴情人约，永

远是早到。”情人一心一意的在对方身上，不肯有分秒的延误，同时又怕对方忍受枯守之苦，所以“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老早的就去等着，“月移花影动，疑是玉人来”了。

我们能不能推爱及于一切邀约，大家都守时？

评论/《雅舍小品》

梁实秋的散文如出水芙蓉，一切诸如清丽隽永简洁深邃之类的评语，都不足道出其全貌。其内容大多来自生活琐事，写男人女人、小狗小猫、下棋麻将、理发洗澡、吸烟喝茶、烧饼油条，梁实秋信手拈来即能妙笔生花，将在生活中的所感所悟借助些许小事娓娓道来，道人之所不能道，或将人之所能道者道至极处。多读几遍，一些梁氏之经典名句即可以脱口而出。譬如他写女人——“女人确是比较富于说谎的天才”，写女人打毛衣——“至于几根蔑棍，一上一下地编出多少样物事，更是令人叫绝。”写男人——“男人令人首先感到的印象是脏”、“有些男人，西装裤尽管挺直，他的耳后脖根，土壤肥沃，常常宜于种麦！”，写打麻将——“贵在临机应变，出手迅速，同时要手挥五弦目送飞鸿，有如谈笑用兵。”诸如此类，不胜枚举。梁氏散文以小见大，绝不板起脸来教训人，更不故弄玄虚。平实之间，灵性自现，智者益其智，贤者益其贤，而不肖者对号入座自然不免悚然自惭。

梁氏行文旁征博引，纵横捭阖，中西逢源。就其想像力而言，谓之“精骛八极，心游万仞”不算过分。虽嬉笑怒骂皆成文章，但谑而不虐，在调侃的背后可以清楚地看到梁先生雅致的生活态度，悠然自得，自贵而自信；更可以看到一种深可回味的士林精神，直言不讳，忧国而忧民。可惜这种精神在当代中国文坛似乎至今已成绝响，不能不令人掩卷长叹！

当然，此乃系本家之言，有不钟意于此者自然悉听尊便。有人认为《春江花月夜》独篇冠盖全唐，而有人却大不以为然。

鱼翅粉丝萝卜海带黄花菜，各有所爱，无可厚非。

有的文章读了是让人长脾气的，有的则是消脾气的。《雅舍小品》正是一副让人消脾气的“清热去火丸”。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二

中华五千年灿烂文化里，有多少人拜倒在‘美食’的裙下。文人墨客更是甘之如饴。

《雅舍谈吃》一书中收录的大多是，梁先生在老北京各家吃过的招牌菜以及小吃，文风自然亲切，仿佛都是信手拈来，毫无矫揉造作，不似散文倒有点像是杂文了。他虽不是像美食家对于美食如数家珍，但他多的是一份文人对于生活的感悟。

他写的大多数也都是老北京的家常菜，例如：窝头、火腿、咖喱鸡、醋溜鱼、鱼丸，也写饮酒、喝茶、康乃馨牛奶，亲切的就像是老一辈在对你唠嗑。看着目录就像看着一份份丰富大餐，就忍不住食指大动。

梁实秋先生说：“虽然饮食是人之大欲，天下之口有同嗜，但烹调而能达到艺术境界，则必须有充裕的经济状况。在饥不择食的情况下，谈不到什么食谱。只有在贫富悬殊而社会安定、生活闲适的状态之下，烹饪术才能有特殊发展。”因此朱赢椿与梁先生不同之处在于，《肥肉》一书中更多的讲述一代人，在那个满是饥饿的时代里，吃都实属不易，更不要说是肉。而透过一块现代人大多舍弃的油腻的食物，穿越历史，当或悲或喜的记忆纷至沓来，该是何等矛盾的情感？听如今文坛上的才子们讲起那段与饥饿的共同记忆，不禁会有所触动。两本书虽然同是讲吃食，但是《肥肉》多了份历史版的沉痛，《雅舍谈吃》更多的是对日常美食的惦念。有些过处尽管不精细，难得的是一位老人对故土的浓浓情意。

远去的吆喝、飘香的美味、挥之不去的袖口淡淡的清香。早已经幻化成风，悄然入梦。书中写道：“烹饪的技巧可以传授，但真正独得之秘也不是尽人而能的。当厨子从学徒做起，从剥葱剥蒜起以至于掌勺，在厨房里耳濡目染若干年，照理也应该精于此道，然而神而通之蔚为大家者究不可多得。盖饮食虽为小道，也要有赖于才。名厨难得，犹之乎戏剧的名角，一旦凋谢，其作品便成《广陵散》矣。”

精湛的绝活凸显的事老北京的生活轶事。老一辈人对于生活真实的态度，仿佛瞥见一位白胡子老爷爷立于身侧，念道：“世上之事，唯有美味与理想不可抛。”

老北京里的某些地点、风俗，虽然已经随时代的变迁黯然不见了，但是再走过那些旧时的寻常巷陌，熟悉的记忆又会在怵然间奔涌而来，将你淹没。梁先生更是一位性情中人，对于喜欢的吃的更是写道：“每个混沌都包得非常俏式，薄薄的皮子挺拔舒翘，像是天主教修女的白布帽子。”又对于不喜的日本生鱼片又嫌它软趴趴的，黏糊糊的，不是滋味，却对西湖楼外楼的“鱼生”赞不绝口。这样一个真性情的老先生让我们怀恋，怀恋他对喜爱的事物“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被有时欣喜，有时爱唠叨，有时情到深处又感伤的文字倾倒。

个中缘由，我觉得用张爱玲的话，再合适不过。她说：“做成的蛋糕远不及制造中的蛋糕，蛋糕的精华全在烘焙时期的焦香。不停地追忆，不停地烘焙，带着记忆和乡愁的香，是吃的精华。”

张爱玲怀恋的炉膛里冒起的青烟；朱赢椿所记录的是饥饿时代里一群人的故事；而梁秋实写的不过是对于故土的深深眷恋。而《雅舍》文字的动人之处，正是对似水年华的追溯。懂得生活的人才懂食之味。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三

余光中在怀念自己恩师梁实秋时候，这样讲道：梁实秋的贡献，无人不知莎翁全集的浩大译绩。他的水准始终在那里，梁实秋的文章与他的前额并高。

梁文蔷在想念自己父亲梁实秋时候，这样记忆老爸爸：他喜欢大海，看老虎，看樱花，吃棉花糖。太阳西下了，我们孩子们还玩不够，爸爸便一个一个追我们……作家梁实秋被公认为华语世界中散文天地的一代宗师。他的“雅舍小品”流播海内外，先后印行了三百多版。《雅舍小品》及其“续集”、“三集”、“四集”和“”，奠定了梁实秋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独特地位。冰心在《读〈雅舍小品选〉》中写道：“实秋不但能说会道，写起或译起文章来，也是下笔千言，尤其是小品文字，更是信手拈来，谐而不俗。”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嚶其鸣矣，求其友声”，一幅如此恬静悠闲的图画，都因为加入了鸟语而生动极致，画中流动着一脉淙淙如溪流的野趣，令人回味。鸟鸣仿佛总是啼啭在诗情与画意里，小鸟也从此受到人们的喜爱。作家梁实秋为他所爱的小鸟留下了一篇文章，作者爱鸟，鸟的喜，鸟的悲，鸟的生，鸟的死，无不牵动着作者的情思。作者这种对鸟的生存和命运的情思，寄托着作者对无拘无束生活的向往和对囚笼般的现实的不满。

作者简介

梁实秋，(1903—1987)，著名文学评论家、散文家、翻译家。代表作有《雅舍小品》等。译有《莎士比亚全集》。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四

前几日，从新华书店读者俱乐部借得好书一本《梁实秋散文集》。读后，真有“绕梁之音，三日不绝”之感。他的古文底

子深厚，博览群书，常从古文中引经论据如信手拈来，读罢却是通俗易懂，如同三五知己灯下谈话，看似稀疏平常，去蕴涵着人生的哲学，余味无穷，在不知不觉中得到美的享受，梁先生不愧为散文大家。

他的散文是以幽默风趣见长的“闲适小品”闻名于世，我尤其爱看他的“随想篇”中的文章，题目很简练，通常都是两个字，例如“雅舌”、“女人”、“男人”、“衣裳”、“饮酒”等等，包罗万象，说的都是些身边的人或事，可以透过文章看到三、四十年代的生活气息。今天看来，依然觉得趣味横生。从中还解很多名词其实都由来已久，例如“代沟”，梁先生就写的非常详细，博古论今。代沟虽是翻译过来的新名词，但是我们古而有之，《尚书·远逸》中就记载我们最古的代沟之说。再例如“女人”，他刻画的简直就是入木三分，例如女人爱说谎，“若是能运用小小的机智，打破眼前小小的窘僵，获取精神上的小小胜利，因而牺牲一点点真理，这也可以算是说谎，那么，女人确是比较的富于说谎的天分。”很多人都陪女人买过衣服，她口中念念有词，或是式样不好，或是衣料太差，批评的一文不值，究其原因，无非是价格太贵而已，所以女人善于将自己得不到的东西常归于不喜欢。哈哈，真可谓精辟。还如他描写的女人的嘴，说“女孩子从小就口齿伶俐…等到长大以后，三五成群，说长道短，声音脆，嗓门高，如蝉噪，如蛙鸣，真当得好几部鼓吹！”他还归纳两种类型，“长舌”型和“喷壶嘴”型，他在文章中虽都是论些小事，但却把一些陋习批评的体无完肤，看后甚感快意。

他在“作文的三个阶段”中也写道，“文章的好坏与长短无关，文章讲究气势的宽阔、意思的深入，长短并无关系。…所以文章过长过的短，不以字数计，应以起内容之需要为准。…文章的好坏与写作的快慢无关。顷刻之间成数千言，未必斐然可诵，吟得一个字捻断数根须，亦未必字字珠玑。”使我顿时矛塞顿开，在写作中遇到的问题仿佛都找到答案。我之叙述惟恐不尽，使看者不解，现在看来，可能废话也有不少。

我素有摘抄的习惯，常把一些觉得甚好的描写、叙述记于抄本中，可读梁先生的散文，觉得字字如珠玑，无一处经不起推敲，让我无从下手。他的散文通篇看似随意而为，与小处却见大家风范，他的描写惟妙惟肖，他的叙述平淡、朴实，正如同他所说的“绚烂之极归与平淡，但是那平不是平庸的平，那淡也不是无味的淡，那平淡乃是不露斧斫之痕的一种艺术韵味。”他如是说，也如是这样做的。

读一本好书，如交一位良师，受益终生。

我在上世纪八十年代上小学的时候，就知道梁实秋，当时接触的是他的小语箴言。遗憾的是没有看过他的文集。

嗨，大嘴，你有多大啊，上世纪八十年代就上小学，不过那时我都上中专。

巧是不巧？寻思着“书非借不能读也。”突发奇想，想从此后沉下心来慢慢地读些向往已久的大家之书，好好膜拜膜拜呢。昨天始借得一本书，也是散文，丰子恺的，计划囫圇吞枣一天一篇，简单作些笔记，摘抄摘抄，最好再有大家伙儿跟跟帖，一起谈论谈论读后的感受，级别呢，就和我这零起点的差不离儿。

建议想法很好。一个残疾人能够跨世纪，需要历经多少坎坷多少辛酸啊，往事不堪回首，都坚强的活过来！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五

品读《雅舍》，梁实秋老先生以寥寥几笔将珍馐美味摆在眼前，又用平淡朴实的笔触将喝茶饮酒、下棋遛弯再到谈及世情百态、故都风物的日常琐事归于温柔敦厚、中庸平和之间。

中华文化的意义不仅是它渊源的历史文明，更重要的是它重视人的内在修养和精神世界，摒弃贪婪与粗俗。中华文化带

给华夏儿女的除了丰富多彩的戏曲书画，富丽堂皇的名胜建筑，更深刻的是教会我们处世的礼与仁，引导我们立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大志。这也是中华文化不同于其他民族文化，并能在世界长河中经久不衰的根本原因。

《雅舍》仿佛就是《陋室铭》的衍生——展现了儒家文化里的“安时处顺”“独善其身”以及“中和之道”。其中既有儒家的冲和，又有庄子的通达，以平凡的琐事表达对于生命的悲悯、个体的尊重、常态的向往。雅舍之“雅”并非在物质上的精致与富足，而在于性情的高雅和操守的坚持。且不谈阳春白雪，即便是最普通的柴米油盐，衣食住行，其中都透露对生活从容洒脱，对世情百态诚敬谦让的文化精神。

时下，社会浮躁的心态处处可见。年富力强的人不甘于诚恳踏实地劳动，而追求急功近利；富有的人挥金如土，用炫富来吸引眼球；学术研究者不肯下苦功夫掌握知识或课题，而用小聪明找捷径……社会的浮躁，终究还是精神的迷茫与缺失。

有从容的态度才能够对流言蜚语，不辩不争；对逆境不公，不怨天尤人；对误解委屈，不自怨自叹。有洒脱的精神才能遇事不乱阵脚，能控制情绪做到荣辱不惊。凭借一份从容洒脱，诸葛亮舌战江东群儒谈笑自若；凭借一份从容洒脱，关云长单刀赴会豪气干云；凭借一份从容洒脱，居里夫人能在面对成为千万富翁的机会淡然而笑，将自己毕生献给科研事业，惊叹世人；凭借一份从容洒脱，陕西师大手写4500份通知书，以抱朴守拙的治学态度得到社会的敬佩……从容洒脱便成了一种必胜的信念，一种自信的威仪，帮助我们释放自己，让自己自由，不沦为金钱和欲望的奴隶，让我们不局限在利益得失，在简单的生活中找到快乐。

除了从容洒脱的生活态度，中国诚敬谦让的美德也是不可或缺的。中国素有“礼仪之邦”的美称，而这正是传统文化思想对人们思想观念和行为准则的影响。

传统礼仪毕竟是中国传统了几千年的血脉，若血脉堵塞，便不能称其为中国了。中国传统礼仪文化博大精深，它足以使国人引以为傲，它是中华民族重要的凝聚力，没有它，国人将迷失自我；没有它，中国便只剩下一个空壳。以京剧大师梅兰芳来说，他不仅在京剧艺术上有很深的造诣，而且还是丹青妙手。他拜名画家齐白石为师，虚心求教，总是执弟子之礼，经常为白石老人磨墨铺纸，全不因为自己是外名演员而自傲；就像梁实秋所说“谦让的仪式行久了之后，也许对于人心有潜移默化之功，使人在争权夺利奋不顾身之际，不知不觉的也举行起谦让的’仪式。”传统礼俗中诚敬谦让在当代社会仍然值得提倡。

传承中华文化，我们不需要绞尽脑汁在艺术建筑里下功夫，只需要时刻不忘圣贤给予我们的从容洒脱，诚敬谦让的文化精神，在言行举止间谨记礼仪仁爱的处世之道。只有先修身才可立世，文化只有扎好思想之根才能更好地被弘扬。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六

大凡世间之物，多数都可冠以“雅”字，至少这在文本上是数见不鲜的。但此雅非真雅也。一处风景，一件器物，被涂抹得浓艳之至便趋向平庸，外在的装饰固然有几分意义，可一旦失了本性，便再难称雅。

雅舍之名，世上怕是不止一处，但梁实秋笔下的雅舍，却是仅此一家的绝景。梁先生的文字，是我在初中毕业后，才偶然在书架上欹斜的书堆里触及，初读便有文言之味，二读尚有入俗之气，三读始觉淡雅之风。在雅舍中寻雅委实不易，幸得梁先生一支生花妙笔，如此飘摇的现状能描绘成这般大雅。

雅舍之雅，在于其简陋。篁墙不固，门窗不严，风雨不避，寒暑不挡，夜有鼠子作乱，空有群蚊为害，这兴许是雅舍最鲜明的特色。依山势而铺，随坡而起，房间虽然不大，但也

排布有致，书房饭厅分置上下两处，往来奔走爬坡之劳，足以让人将“自然”二字了然于胸。而最具体的表现物，当属屋内陈设，徒有一几一椅一榻，以供自己写之用，其余的，各处净无纤尘，四壁之内均无他物点饰，格局却不单调，依先生所言，“喜欢翻新布置”，如此一来，人屋看似从俗，其实具有个性，“有个性就可爱”。

雅舍之静，恐怕难得一回，户壁多隙，邻里间已可“互通声息”。唯有华月轮空，兴阑人散之时，雅舍才初显宁静安详的真面，清光筛洒，阴影斑斓，幽绝之时，亦为思乡之时，是乎月光“逼进窗来，助我凄凉”。悄然播洒的无奈，犹似一夜难却。那破顶而注的大雨来曾使人懊恼，而那皎洁的明月却教人隐生闲愁，古今中外，超然物外者大抵莫不如此。

《雅舍》之雅，在于其朴实，虽然初读《雅舍》，总觉得有不少难懂的奇字，涵义也未必如现在的诸多文章那样一目了然，但我们要赞它朴实。一如第二节对于雅舍周边环境的描写，一个“粪坑”搁在那里总觉得特别碍眼，再往后看，邻人的脱皮鞋声亦可顺着窗隙“荡漾而来”，那景象快教人无可想象了，简直近乎悲惨，真的是“随想随写”。但渐而渐之，久而久之，便不再觉得有多少奇怪的地方，那些笔直的文字，其实是朴实的另类体现，不单是行文的朴实，亦是种为人的朴实，人之所居不在于住所华丽与否，这才是“人屋合一”的最高境界，而这种朴实，深层次的便是种豁达，因而《雅舍》之雅，亦在于其豁达。种种常人所见的不幸，据作者所言俱成了从现实中汲取的乐趣。人亦伤别，我亦伤别，到头来拣得了一身困惑，却不如看透人似寄，尚且活得明白。

读书时，注意到雅舍一词始终为引号所缚，也不知是先生特引还是自嘲。当然，我更倾向于前者。所以在这里，我将雅舍外的引号悉数除去，雅舍便是雅舍，自然之雅，方为至雅。

文档为doc格式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七

设计理念：

《下棋》是一篇散文，是梁实秋散文中较有代表性的一篇，其显著特点之一，就是细致入微地写出了下棋、观棋和悟棋的独到而深刻的感受。教学这篇文章重要的是让学生在生活学习中学习观察，留心对弈者的表情和举止，从中感悟生活，享受生活的乐趣。同时还要指导学生细致品味本文诙谐而生动的语言。

学习目标：

1. 感知课文内容，理解作者对人生境界的品味和反思。
2. 揣摩本文生动诙谐而生动的语言。
3. 学习对弈者的表情和举止的描写。

学习重点：理解作者对人生境界的品味和反思，体会作者对弈者的表情和举止的描写。

学习难点：品味本文生动诙谐而生动的语言。

教法、学法设想：谈话法、点拨，自主、合作、探究

课前准备：

- 1、阅读课文，初知大意，并借助工具书，扫除文字障碍。
- 2、阅读注释，查阅资料，了解作者梁实秋。
- 3、了解中国象棋。

学习过程：

一、说一说

1、你所了解的作者梁实秋

2、说说你了解的中国象棋

二、读一读

朗读课文，思考：本文围绕什么字展开的？写了哪些棋人棋事？

朗读交流后明确：“趣”。本文围绕“下棋”展开。列举了有涵养的棋手、受窘者、慢性子、急性子、超出了棋盘而至于武斗者、观弈者、以棋陶冶性情者、沉溺其中不能自拔者。

三、品一品：

这篇文章描述下棋的逸闻趣事，语言诙谐、娓娓动听。再读课文，请找出文中你认为描写精彩的地方，并说明理由。

问题预设：同学们可能找出的句子有：

(1) 杀死他一大块，或是抽了他一个车，他神色自若，不动火，不生气，好像是无关痛痒，使你觉得索然寡味。（作者的描写很细腻，语言也很有趣。）

(2) 当你给对方一个威胁的时候——或红头涨脸如关公，种种现象，不一而足。（这组句子用了排比、比喻的修辞，语言很生动也很幽默、诙谐）

(3) 有斤斤计较而因小失大者，有不拘小节而眼观全局者，有短兵相接做生死斗者，有各自为战而旗鼓相当者，有赶尽杀绝而一步不让者，有好勇同归于尽者。（这组句子运用排比修辞，也运用很多的成语，写的各种人很像我们生活中的几种人。）

(4)我想猎人追逐一只野兔的时候，其愉快大概略相仿佛。(本句是一个比喻句，它准确、贴切而真实地写出了优胜者洋洋自得的神态，令文章诙谐，妙趣横生。)

(5)所以有人于挨了一个耳光之后还要抚着热辣辣的嘴巴大呼：“要抽车!要抽车!”(观棋不语的确是一种痛苦，挨了打都忍不住要说。他的动作、语言更是精练、传神、幽默。)

四、议一议：

1、回忆学习过的《奕喻》告诉我们一个什么道理？

解题思路：学生先小组讨论，教师要引导、点拨。最后师生得出答案：

作者欣赏的是处于完全超脱与不够超脱之间的中正平和的对弈风度，进一步说是一种处世风范，既不能太张扬，亦不可太低调，干什么事情都要把握一个度，这种不即不离的人生态度也是梁实秋的理想追求。

五、拓展

假如你也迷上了象棋，你喜欢跟什么样的人下象棋？说说你的理由。

六、布置作业

1、课外阅读梁实秋的一篇散文，作好读书笔记，同学之间进行交流。

2、课外搜集一则关于下棋的有趣片段，与大家分享。

七、板书设计

下棋

梁实秋

下棋的愉快——观棋的无奈——棋中的道理

(窘态) (痛苦) (发泄、争逐)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八

读《请客》这篇文章后，我感触很深。

我们华人好像很喜欢自找麻烦，请客这一费事又伤神的“玩艺儿”竟然像上瘾一样。一旦成家立业，请第一次客后，余生就再也停不，凡任何大小事都得请客。不管是为还人情债，摆阔气，攀交情或纯粹为请亲朋好友来家里聚一聚，总之都是请客的理由。

当然真正烦人的才不止这些，请客当然是请吃饭，所以最重要的是菜谱，也就是吃什么。吃得不能太随便，不然显得太寒酸，没面子；也不能吃得太“不随便”，不然钱包就要破大洞。鸡鸭鱼肉这些一定要有，一样不能少（这些属于“基本”），素菜通常是做点缀的，根本没人要吃（这就像是额外“免费”礼品）。之后就是鲍参肚翅（这是整顿饭的“噱头”），通常每次只能有一两道，大致原因有二，首先价钱昂贵，其次家里煮出来的实在谈不上好吃。

菜单拟好后便要从各大超级市场和菜场买回来，这虽不怎么费神但很费力。

最后便看当天的临场发挥，因为许多菜平日都不常煮，味道好不好，只有上桌后，客人们都尝过后，从大家脸上的表情上知道。如果味道好，客人吃得眉开眼笑的话，“大厨”心里自然松口气；但客人如皱一皱眉头“煮饭婆”便恨不得地上有个洞可以钻进去。总算客人走，主人还有善后工作：一大堆又油又脏的碗碟要洗；一地的瓜皮纸削要清理（最惨的

莫过于新年里不能扫地，一地的垃圾只能用手捡，用布抹）。有时客人“胃口不好”，吃剩的残羹剩饭便成隔天的午餐。

所以正如梁实秋先生说的“若要一天不得安，请客”。请客真的很麻烦。

梁实秋鸟的读后感篇九

梁实秋真能侃，再小的芝麻粒的事儿，经他的笔一转一化，汨汨淌出一大洼水，一波三折，有滋有味。

梁先生淡雅从容，典型一绅士，持杖岸立，口衔烟斗，含笑窥乐。

梁的散文：琐碎。

没有故事情节，全凭见识，将古今中外、日常生活中的琐事拼凑成文，像碎花裙上的碎花点，杂而不乱，抖开斑斓。

他下笔，东一鳞西一爪，若云里神龙，飘忽不定，反而没有编故事的斧痕匠气，触类旁通，信手捻来，随心所欲，东西八千里，上下五千年，逞才仗气，一泻千里地侃下去，毫不搭界的几件琐事，很巧妙地触电，通了！任何琐碎小事，一落梁氏笔下，便衍化成滋润丰沛的长文。

因为杂，读者永远新鲜不厌倦，恨不能一气读完。

梁的行文看似轻松洒脱，没有梁的学贯中西的渊博学识，这一手是学不到家的，这是一绝。

也有人效颦，结果堕入罗嗦，世俗。

至少在我看来，散文到了梁实秋手里，又耸起一座里程碑。

仿佛没有不可入文的事，不信，翻开梁的四集《雅舍小品》，就像个杂货铺，乱七八糟的货都齐了。

怒、脏、馊、胖、并洗澡、理发，都是生活琐事，也是他佳作的题目。

凡是耳闻目睹的都揽入笔底，正合老上海的一谚语：捡入篮里都是菜，这是高厨的本事。

经他妙笔点睛，化龙飞舞，这不能不归功于他的渊博与机敏。

梁讲究生活的趣味，他总能从最平凡的生活小事发现它亮晶晶的趣味，然后笔锋一转，洋洋洒洒，谈笑风生，不时闪烁出机智，忍俊不禁开涮几句玩笑，令人捧腹厥倒。

他好幽默但不庸俗滑稽，这是他的文章特色。

他文章取材很世俗，人人都有此经历，一经点出其中的闪光点，自然引起普遍共鸣。

行文幽默、情趣高雅、文字简洁、文采斐然、文笔活泼，深得读者珍玩。

琐事入笔，典雅出锋，这是梁文的成功之处。

梁实秋又是大学者，莎士比亚全集汉译本第一人，主编的《远东英汉大词典》更是华人学者研读西方文化的必备参考词典。

但他写作从不掉书袋，没有头巾气的酸。

他常常信手捻来中外大典的引文，置於一堆俗事中，还原出引文原有的世俗朴素，充实文章的知识含量，是调味品，不是醋，更有可读性。

时下一些写手，才看了几篇引文，甚至见了广告上几句古代诗文，便迫不及待收入“拙着”，企图点缀出文章的源远流长，一副普人郝隆袒腹晒书的穷酸相。

一坛回味尚可的米酒晒成醋了，原有的酒味也洒了。

读梁实秋先生的散文，我丝毫读不出那与鲁迅先生论战的犀利来。

在散文里先生是性情中人，是一个有痴、有愤、有忆有乐的亲和老者。

在这里，他可以忘记年龄似孩童般嬉笑怒骂，也可以似孩童般天真可爱。

可字里行间，我又分分明明地知道，他是一个老者，一个睿智的老者。

先生的作品，各有不同却各有着重。

原本不是很清楚的东西，刹那间变得通透且铭记于心。

譬如《清秋琐记》。

大大小小二十七篇小短文，记录了先生在不同时刻与不同书籍相遇后的反思。

足见，先生是一个乐得反省的人。

现在的社会太热了，从冬天到夏天，从白天到夜晚。

太热了，热得人们停不下脚步去总结、去反思不是。

于是，“热”就让人们越来越迷茫，迷茫得看不清、摸不到实实在在的心，最后丢了自己，甚至抛弃生命。

所以，反思是重要的，而先生的反思让我“冷”了不少，让我可以停下步子，去找点什么。

文中有一则是讲勤奋的，我记忆较深。

先生讲述了明朝的一个儒士曹瑞。

“笃志性理，躬行实践，据说其坐下着足处而转为穿，卒时州人罢巷市哭。”曾白榜一联“勤，勤，勤，不勤难为人上人；苦，苦，苦，不苦如何通今古？”横额曰：“勤苦斋”。

自小老师便讲着勤奋的重要，老师说“一年之计在于春，一天之计在于晨”，那时确是比较勤奋的，每个小孩为了老师的几句夸奖，几朵小红花就会高兴地蹦蹦跳跳。

后来，初中了，老师没有小红花了，只剩下夸奖，倒也算是勤奋，每天按时上下课，交作业，只是偶尔偷个懒，打个小炒，倒也算是勤，起码“奋”是丢了，“勤”还在。

过了四年高中了，老师不仅没有小红花，连夸奖也是少的可怜。

这下好，就像大家常说的“勤奋”的小人，最终被身体里的那个“懒惰”小人打败了，再也看不见他了。

后来，我才发现，不是“勤奋”小人死了，而是麻木了，每天呆呆地做题、做题、做题…再后来，大学了，发现不仅没有小红花，夸奖，就连老师也没了！

后来我才明白，一直以来起主导作用的并非是勤奋本身而是外来的刺激，连激励自己都是时断时续，更不用说像曹瑞那样努力奋进。

勤为人上人，苦中通古今了。

关于爱情还是先生的《槐园梦忆》。

先生关于爱情在《清秋琐记》里记录了《咆哮山庄》里的一段话“在一个饿人面前，放下孤单的一盘食物，他会集中全部食欲，绝不辜负这一盘食物；而另一种情况则是给他一整桌法国厨师为他安排的筵席，他也许能从整桌筵席得到一样多的享乐，但是每一项食物，在他的关切与记忆中，仅仅是极微小的一部分。”先生说：“独爱一菜远胜于大吃筵席。

不是饥不择食而是情有独钟。”

正如有人所说，一生爱一人并不是丢脸的`事情。

丢脸的是，你自认为爱了很多人，却没有一个是你真正爱的。

遇到对的人本来就不是很容易，能一辈子对那个爱的人不离不弃，彼此相守相依，才是人生最大的幸福。

一个人不能没有亲情、友情，同堂也不能没有爱情。

弱水三千，只取一瓢。

人生一世，若得一知己，举案齐眉、相濡以沫，便是再大的困难也可迎刃而解。

“好的爱情，是透过爱让你更爱这个世界；而不好的爱情，是透过爱你与这个世界对立”，这人的一番话让人彻醒。

先生与妻子的伉俪情深让人感动，让我忽然觉得，成功有时真的不是一个人的寂寞，而是两个人的执着。

于爱、于名、于利、于情，先生是真洒脱。

真实的人都是血肉之躯，正如真实的先生也会嬉骂如孩童。

尤其是先生讲的那一段关于骂人的技巧真让我觉得先生是那么可爱。

他是一个智者却又像一个孩子，一个可爱、可敬的老人。

书与知识能让一个人成长，即使如此，能遇到一个像先生这样可爱又可敬的智者也是少有的事。

男的先生的文章让人看得酣畅淋漓，不矫情做作，先生真是值得敬佩的人。

梁实秋是中国现代的散文大家，以擅长写幽默风趣的“闲适小品”而闻名于世。

正如有人是这样评价他：“喜怒哀乐发而皆中节，梁实秋文章面目温和中正，理性与感性兼至，语言素养无懈可击，趣味风格超妙脱俗，不过，在他的柔和背后，暗透那一层潜在的悲悯，引人窥见人生的无聊与无奈，空漠苦涩的况味。

这正如吃盐水花生，入口极为面软，可是那花生“生硬”的印象却总在脑海里挥之不去。”

确实，读梁实秋的散文，是一种美的享受。

它的文笔简洁，风格恬淡，看似平平淡淡，却蕴藏着无穷的艺术魅力，令人读后余味无穷，遐想不已。

它并不奢谈人生的大道理，然而，在平实的语言后面，却饱含着作者对生活的感受，让读者细细去体会、咀嚼。

它恰像两三知己灯下夜谈，或直抒胸臆，或旁征博引，或幽默谐趣。

语言不多，谈的皆是日常生活中的所见所闻，在淡淡的气氛中，自有一种韵味，在不知不觉中给人以美的熏陶。

如果您喜爱中国现代文学，对中国现代文学也有一定的了解，那么您一定会发现，梁实秋的散文具有其独到的风格，可谓是独树一帜。

所以我们也很难将他的散文与中国现代文坛的其他的散文大家的作品进行比较。

鲁迅、周作人、朱自清、黄裳、傅雷、张中行、陈从周，当然还有张爱玲，梁实秋与他们相较，与其说他是一名作家，还不如说他是一位久识的老友、一位循循善诱的老者、一位正在教导你应如何面对生活的老师。

他的散文是如此贴近读者的生活！你不会从他的散文中看到许多难懂的大道理，也没有什么过于优美的描写，大多都是些琐碎小事，但在读他的文章时，你能感到一种无法从他人的散文中得到的特殊的愉悦感。

梁实秋总是以风趣幽默的笔触描写生活，时而夸张，时而讽刺，但不论怎样，它总是如此贴近我们的生活，而且在生活中随处可见。

更令人折服的是，不管时代如何变化发展，显然人的本性并没有什么变化，生活中的一些事也不会有太大的变化，因为当我们这些生活在21世纪的人们再读梁实秋的散文时仍如此亲切。

这可能正是梁实秋散文在多年过去后仍经久不衰的原因之一，也正是他的散文能在广大人民群众间广为流传的原因吧！

但是，透过梁实秋散文的幽默谐趣、贴近生活、朴实无华，我们能够发觉在他文章中那无时无刻不在洋溢着的他之于祖国的热爱和眷恋，同时也更流露着他心底的真实——他过分善良的爱国。

这正是一代中国文人的苦啊!梁实秋相信：“文学的国土是最宽泛的，在根本上和在理论上没有国界，更没有阶级的界限。

一个资本家和一个劳动者，他们的不同的地方是有的，遗传不同，教育不同，经济的环境不同，因之生活状态也不同，但是他们还有同的地方。

他们的人性并没有两样，他们都感到生老病死的无常，他们都有爱的要求，他们都有怜悯与恐怖的情绪，他们都有伦常的观念，他们都企求身心的愉快。

文学就是表现这最基本的人性的艺术。”很显然梁实秋是一个资产阶级自由主义者，他对无产阶级文艺具有偏见是必然的。

在梁实秋看来，世界上的人性是一样的，并没有阶级的区别，而“文学就是表现这最基本的人性的艺术”，因而它是没有阶级性的。

这不是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了吗?而这样的认识也正与当时的以鲁迅为代表的左翼作家的观点是截然相反，所以他也因此受到了很多人的大力批驳。

但很显然，梁实秋是热爱祖国、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在文化上他也提倡民主文化、反对封建文化;对执政的国民党政府，虽然他不想根本推翻，但也是有所不满的。

只是他希望人们能“善良”的解决这些问题。

正如在他文章中所认为的要时刻保持沉默，避免动气，适可而止。

但历史的事实已经作出了论证，他的理论在当时的情况下是绝对行不通的，只有依靠武装斗争才能达到彻底的胜利。

但不论怎样，我们也决不能否认梁实秋的文章在中国现代文坛中所占有的举足轻重的地位，更不能否认梁实秋本人作为一代中国爱国文人的典范地位。

即使他的某些观点确实带有一定的局限性，但他毕竟也在尝试寻找一条中华民族的出路，只是这是一条没有出口的路罢了。